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李宛諭
電話：07-7995678#3023
電子信箱：grace082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538240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952062_11538240800_1_ATTACH1.pdf、1952062_11538240800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基督教福澤慈善事業基金會（以下簡稱福澤慈善基金會）115年度「困學獎學金」申請事宜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福澤慈善基金會115年10月12日福澤基字第115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115年11月20日（星期五）止，申請辦法及申請表可逕向該基金會索取或至http://www.facebook.com/futse1111下載。

三、檢附福澤慈善基金會來函影本及申請相關資料各1份供參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(含國私立學校)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紙本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21 09:49:26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